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11011525T000003322393-2025年临时辅助用工项目经费-青云店中学						
主管部门		大兴区教育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中学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6301956	6301956	6301956	10分	1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301956	6301956	6301956	—	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北京市大兴区教育委员会文件发布的京兴教【2018】47号文件-大兴区教育系统临时辅助用工人员聘用及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文件，结合我单位具体情况，需要雇佣临时辅助用工。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临时辅助用工的工资、社保、住房公积金、管理费用等支出。确保我校工作有效运转，促进临时辅助用工按标准配备，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有序开展，提升学校办学水平，改善办学条件，推动教师教学水平的提高，提高临时辅助用工的工作积极性和		各保障的事项已经保障到位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指标（40分）	数量指标	20		20	无		
		质量指标	10		10	无		
		时效指标	10		10	无		
	成本指标（10分）	经济成本指标	20		20	无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效益指标（30分）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20		20	无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		10	无			
总分			100		100			

